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

动照、暖通、给排水及综合支吊架劳务作业工程询比采购公告

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动照、暖通、给排水及综合支吊架劳务作业工程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动照、暖通、给排水及综合支吊架劳务作业工程

1.2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分局

1.3 采购代理机构：无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位于青岛市市北区位于李村河南岸，镇平路以北，环湾路以东地块内。主要施工内容包括：B、C、D、H、I、J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盖体及盖下单体土建及安装和装饰装修工程；站场工程（站场土石方、站场路基处理、站场排水工程、人行天桥）；抗震支架及综合支吊架工程；智慧园区系统等。

本次采购项目为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动照、暖通、给排水及综合支吊架劳务作业工程。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 一家

☐ _____家，成交份额：第一名：_____;第二名：_____;第三名：_____;……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施工图纸所示的动照、暖通、给排水及综合支吊架劳务作业工程所有工序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盖区及单体强电工程、通风采暖工程、给排水工程、综合支吊架工程以及为完成分包内容所必须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具体以施工图（含建设单位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

2.2 计划工期：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9 月 30 日（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30 日，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2.3 建设地点：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镇平路维保中心施工项目位于青岛市市北区位于李村河南岸，镇平路以北，环湾路以东地块内。

2.4 质量要求： 满足设计、建设单位及地方相关部门验收标准

2.5 安全目标: 无生产安全事故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质资

（2） 财务要求： 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时间为 2023 年-2025 年，若成立时间少于该时间的，则提供成立至最后时间段的财务会计报表）。

（3） 业绩要求： 具有近 5 年（2021 年 11 月 1 日-2026 年 10 月 30 日）建筑工程类或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类含动照、暖通、给排水及综合支吊架工程施工内容的业绩（合同含税金额 600 万元及以上）

（4） 信誉要求：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

①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在供应商单位注册的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合格证书；

②项目安全负责人必须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 C 证（建安 C 证）；

③项目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必须具备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单位不限制）；

④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必须与企业具有劳动合同关系，并提供社保证明。

（6） 其他要求： 无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被中国电建阳光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列为受限供应商的。

（6） 其他：无

3.3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 00：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5：30 前（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2 响应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

7 其他

无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分局

地址：青岛市地铁 5 号线维保中心 02 工区项目部

邮编：266011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71-55158639

电子邮箱：gcgsggb@163.com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分局

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0371-55158639

电子邮箱：gcgsggb@163.com

10 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水电十一局纪委监察部：0371-86019263/0371-55158633 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16 日

中国水电十一局有限公司第四分局